

郑板桥

李金旺主编 曾兆旺译

家书

与弟亦师亦友，笑谈天下大事，纵论为人治学；与妻琴瑟和鸣，交换育儿看法，细聊生活琐事；与子舐犊情深，劝诫去恶向善——浓浓的亲情，真真的话语，深深的智慧，实实在在的孝道传承。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

清代十大名臣
家书系列

郑板桥
家书

李金旺主编 曾兆旺译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郑板桥家书 / 李金旺主编.

北京: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, 2012

(清代名臣家书系列)

ISBN 978-7-119-07935-6

I. ①郑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郑板桥(1693~1765)

—书信集 IV. ①K825.7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198550号

责任编辑: 曾惠杰

装帧设计: 邢毅

印刷监制: 冯浩

郑板桥家书

主编: 李金旺

出版发行: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 中国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邮政编码: 100037

网址: <http://www.flp.com.cn> 电子邮箱: flp@cipg.org.cn

电话: 008610-68320579 (总编室) 008610-68327750 (版权部)

008610-68995852 (发行部) 008610-68996177 (编辑部)

印刷: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

经销: 新华书店 / 外文书店

开本: 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: 8 字数: 120千字

版次: 2012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119-07935-6

定价: 29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(电话: 010-52100438)

目录

郑板桥小传

〇〇二

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四弟墨（论为人即是为己）

〇〇四

焦山读书寄四弟墨（笑谈和尚与秀才）

〇〇八

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（论为文境界）

〇一二

焦山别峰庵雨中无事书寄四弟墨（纵论烧书）

〇一八

焦山双峰阁寄四弟墨（由孤坟而论及为人）

〇二五

焦山读书复四弟墨（答复焦山读书之用意）

〇二八

焦山别峰庵复四弟墨（谈如何作诗）

〇三三

仪真客邸复文弟（谈历代墨竹画流派）

〇三八

再复文弟（论技艺不别雅俗及画墨竹之法）

〇四三

仪真客舍寄内子（痛悼内弟）

〇五〇

淮安舟中寄四弟墨（剖己骂人之失）

〇五二
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嘱賑济亲友）——— 〇五四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第二书（谈购荒地筑茅屋事）——— 〇五八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第三书（论读书要有特识）——— 〇六二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第四书（论农夫与书生）——— 〇六九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第五书（论作诗命题之重要）——— 〇七六
- 范县署中寄郝表弟（论墓地风水并谈购墓地事）——— 〇八三
- 范县署中寄郝表弟（谈饮酒事）——— 〇八七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知近况）——— 〇九〇
- 范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改家宅风水事）——— 〇九四
-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第一书（论过目成诵之弊）——— 〇九八
- 潍县署中与四弟墨第二书（论爱子之道）——— 一〇二
- 书后又一纸（论养鸟之道）——— 一〇六
- 书后又一纸（论尧舜）——— 一〇八

潍县寄四弟墨第三书（谈聘师教子事）——一二五

潍县寄四弟墨第四书（论读书）——一二一

潍县署中与舍弟第墨五书（论写文章及写字作画）——一二三

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改建家屋事）——一三〇

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自己也崇拜人）——一三五

答同年蔡希孟（谈客籍考生事）——一三七

复同寅朱湘波（谈已过及烦恼）——一四一

与同学徐宗于（谈近况及办民团事）——一四五

复同年孙幼竹（谈儒者之通病）——一四九

潍县署中复四弟墨（论文字之虚实）——一五三

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逃奴郑迁事）——一六〇

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推赞吉文之诗）——一六四

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与人联姻事）——一六六

-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勿与联名告官事）——一六八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族弟争田事）——一七三
 又寄四弟墨（谈购墓地事）——一七七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遣妻儿归里事）——一七九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近况及陆亲家被免职事）——一八三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病情并托教子事）——一八九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难以戒酒事）——一九三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贺弟生子并告饶嫂病情）——一九五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请弟决事并告捕匪）——一九八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养生与为学之法）——二〇一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聘教师事）——二〇五
 潍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请弟速探荷生学问）——二〇九
 潍县署中寄内子（谈女儿婚礼事）——二一一

- 濰县署中寄四弟墨（谈聘师及嫁女事）——二一五
 濰县署中寄四弟墨（悯弟并告公事）——二一九
 濰县署中寄内子（叙饮食教子诸事）——二二五
 濰县署中谕麟儿（诫读书须精、叙事须明）——二二九
 濰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得教师善教之喜）——二三三
 濰县署中寄四弟墨（告招募巡勇事）——二三七
 濰县署中谕麟儿（诫善待邻里、勤读好书）——二四二
 再谕麟儿（诫勿怨天尤人）——二四六



清代十大名臣
家书系列

郑板桥
家书

李金旺主编 曾兆旺译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郑板桥小传

板桥名燮，籍隶江南，以进士出宰范、潍等县，服官鲁省十余年，颇为空道所器重。而卒困于下位者，由于天性傲岸好骂，嫉之者众耳。先生惟擅三绝奇才，诗书画都为名公巨卿所激赏。平生著述亦甚富，惜其放诞不羁，往往随于散佚，以致坊间刊行之《板桥全集》亦仅十之二三耳。兹在三山某藏书家得觅先生家书一厚册，后有附志，云从先生后裔处借得抄本，则洵非赝鼎矣。

郑板桥小传

郑板桥，名郑燮，号板桥，江南省（今上海市、江苏省、安徽省）人，以进士身份出任范、潍两县县令，在山东为官十余年，很受当局赏识器重。而郑板桥最后贫困而终，是因为高傲自负、喜好骂人的性格引起众人嫉恨所致。郑板桥很擅长于诗、书、画，被誉为“三绝奇才”，其作品极受王公贵族赞赏。郑板桥平生著述颇丰，可惜本人性格放荡不羁，写完后往往随手丢弃，以致世间刊行流传的《板桥全集》也仅仅收入其全部作品的十分之二三。今于三山某藏书家处寻得一册《郑板桥家书》，书后有附录，说明此书是从郑板桥后裔处借阅抄录，由此看来确实不是赝品。

雍正十年杭州稻光庵中寄四弟墨

(论为人即是为己)

谁非黄帝尧舜之子孙，而至于今日，其不幸而为贼获、为婢妾、为舆台、为隶，窘穷迫逼，无可奈何。非其数十代以前即自贼获、婢妾、舆台、为隶来也。一日奋发有为，精勤不倦，有及身而富贵者笑，有及其子孙而富贵者笑。王侯将相，岂有神乎？而一二失路名家，落魄贵胄，借祖宗以欺人，述先代而自大。辄曰：彼何人也，反在霄汉；我何人也，反在泥涂？天道不可说，人事不可问。嗟乎，不知此正所谓天道人事也！天道福善祸淫，彼善而富贵，尔淫而贫贱，理也。庸何伤！天道循环倚伏，彼祖宗贫贱，今当富贵，尔祖宗富贵，今当贫贱，理也。又何伤！天道如此，人事即在其中矣。

愚兄为秀才时，检家中旧书卷，得前代家奴契券，即持灯下焚去，并不返诸其人。恐咎与之，反每一番形迹，增一番愧恧。自我用人，从不书券，合则留，不合则去，何苦存此纸，使吾后世子孙借为口实，以便苛求抑勒乎！如此存心，是为人处，即是为己处。若事事预留把柄，使入其网罗，无能逃脱，其穷愈速，其祸即来，其子孙即有不可问之事、不可测之忧。试看世间会打算的，何曾打算得别人一点？真是算尽自家耳！可哀可叹，吾弟识之。

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四弟墨

(论为人即是为己)

我们谁不是黄帝及尧舜的子孙？到了今天，有的人不幸成为奴婢、小妾及地位低贱的奴仆，穷困交加而又无可奈何。这些人数十代之前的祖宗并不全是奴婢、小妾及地位低贱的奴仆。一个人只要奋发图强，有所作为，专心勤勉不知疲倦，自己就能终成富贵，或者到了子孙一代就富贵。王侯将相，难道是天生的吗？有少数家道中落的贵族子弟，凭祖宗名望压人，讲述先辈的功绩而自以为是。动辄就说道：“他是什么人？凭什么在帝王身边？我是什么出身？反而要居卑下的地位？”天理不可凭恃，人事不可究问。唉！岂不知这正是我们平常所说的天道人事啊。心地仁爱、品质淳厚的人往往能沾得福气；过度沉溺、放纵者往往招来祸害。他从善所以富贵，你放纵沉溺所以贫贱，就是这一道理，有什么值得伤心的呢！天理就是这样循环往复，他祖宗贫贱，到了这一代富贵了，你祖宗富贵，到了这一代贫贱了，这也是符合

天理的，又有什么值得伤心的呢！这就是天理，人间之事的道理也可以涵括于其中。

哥哥我还是秀才的时候，检视家中装书用的旧竹箱，发现上辈祖先留下的家奴契约，马上拿到灯下烧毁，而不是返还给这些人。我所担心的是，这样明着还给他，反而多一份他落魄微贱的痕迹，会增加他的羞惭。我雇佣人，从不要求对方签契约，满意的就留下，不合适的就离开，何苦去保留这一纸契约，让我的后世子孙有了借祖宗而自大的口实，进而产生不切实际的要求和勒索！这种想法，是替别人打算，同时也是为自己打算。如果每件事情都费尽心思想着要留下对方的把柄，要让对方落入圈套而不能逃脱，这样他很快就会走向贫困，很快就会招来祸害，其子孙也很快有不明不白、不可预测的忧虑。试看这世间，那些精于算计的人，又何曾算计到别人一点？只能是算尽自家罢了，这是很让人悲哀、叹息的事情。希望弟弟你能明白这个道理。

焦山读书寄四弟墨

(笑谈和尚与秀才)

僧人遍满天下，不是西域送来的，即吾中国之父兄子弟，穷而无归，入而难返者也。削去头发便是他，留起头发还是我。怒眉瞪目，叱为异端而深恶痛绝之，亦觉太过。佛自周昭王时下生，迄于天度，足迹未尝履中国土。后八百年而有汉髡帝，洗洗洗楚，惹出这种事来，佛实不润不晓。今不责髡帝而齐声骂佛，佛何辜乎？况自昌黎辟佛以来，孔道大髡，佛焰渐息，帝王卿相一遵《六经》、《四子》之书，以为齐宴治国平天下之道，此时而犹言辟佛，亦如同嚼蜡而已。和尚是佛之罪人，未盗淫妄，贪婪势利，无复髡心见性之规。秀才亦是孔子罪人，不仁不智，无礼无义，无复守先待后之意。秀才骂

和尚，和尚亦骂秀才。语云：各人自扫阶前雪，莫管他家屋瓦霜。老弟以为然否？偶有所触，书以寄汝，并示无方师一笑也。